

江申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四年度股東常會議事錄

時間：中華民國 114 年 5 月 26 日(星期一)下午 2 時

地點：桃園市楊梅區幼獅工業區青年路 3 號(中華汽車人才培訓中心)

本公司已發行股數：7,340 萬 135 股

出席股東所佔股數：6,285 萬 1,225 股

出席股數佔全部已發行股數 85.63%

主席：熊東台

紀錄：陳一字

列席：

董事：曾炯誌、簡文基、何世榮、小高敏、陳清棋

獨立董事：葉德昌、王瑄、羅永安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黃宇廷會計師

一、出席股東代表股數已達法定數，司儀奉主席指示宣布本會議開始

二、主席致詞：略

三、報告事項

(一)一一三年度營業報告。(請參閱議事手冊)

(二)審計委員會審查一一三年度決算報告。(請參閱議事手冊)

(三)一一三年度董事酬勞分派情形報告。(請參閱議事手冊)

(四)一一三年度員工酬勞分派情形報告。(請參閱議事手冊)

四、承認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由：本公司一一三年度決算表冊案，提請 承認。

說明：

一、本公司一一三年度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業經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黃宇廷及黃建澤會計師查核簽證。上述財務報表連同營業報告書並經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審查完竣，認為屬實，出具審查報告書在案。

二、茲檢附一一三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請參閱議事手冊）

三、提請 承認。

決議：經表決結果，本案照案通過，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含電子投票權數)共計 62,851,225 股權(A)。

票決結果			佔出席股東表 決權數%(B/A)
項目	總權數(B)	電子投票權數	
贊成權數	62,828,585 權	62,801,561 權	99.96%
反對權數	1,311 權	1,311 權	0.01%
無效權數	0 權	0 權	0%
棄權/未投票權數	21,329 權	21,329 權	0.03%

第二案

董事會提

案 由：本公司一一三年度盈餘分配案，提請 承認。

說 明：

一、依據公司章程第二十條規定，擬訂一一三年度盈餘分配議案，每股分派現金股利 3.1 元，共分派 2.28 億元，盈餘分配表如下：

一一一年度盈餘分配表（議案）		單位：元
期初未分配盈餘		\$3,088,361,138
本期淨利		302,164,435
確定福利計劃之再衡量數認列於保留盈餘		6,677,614
可供分配盈餘		3,397,203,187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30,884,205)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139,164,220
發放現金股利(每股 3.1 元)		(227,540,419)
期末未分配盈餘		<u>\$3,277,942,783</u>

二、現金股利分派基準日為一一四年七月二日，現金股利發放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不計，其不足壹元之畸零數列入公司之其他收入。

三、前項盈餘分配擬優先由一一三年度未分配盈餘項下分派。

四、提請 承認。

決 議：經表決結果，本案照案通過，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含電子投票權數)共計 62,851,225 權(A)。

票決結果			佔出席股東表決權數%(B/A)
項目	總權數(B)	電子投票權數	
贊成權數	62,828,586 權	62,801,562 權	99.96%
反對權數	1,311 權	1,311 權	0.01%
無效權數	0 權	0 權	0%
棄權/未投票權數	21,328 權	21,328 權	0.03%

五、討論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由：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提請 核議。

說明：

一、依據一一三年八月七日公告修訂之證券交易法條文，本公司應於公司章程明訂以年度盈餘提撥一定比率，為基層員工調整薪資或分配酬勞。另，為使本公司董事會運作更加完善，擬設置副董事長乙職，擬依公司法及參考同業做法增修部分條文。

二、「公司章程」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請參閱議事手冊）

三、提請 核議。

決議：經表決結果，本案照案通過，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含電子投票權數)共計 62,851,225 權(A)。

票決結果			佔出席股東表 決權數%(B/A)
項目	總權數(B)	電子投票權數	
贊成權數	62,829,586 權	62,802,562 權	99.97%
反對權數	1,311 權	1,311 權	0%
無效權數	0 權	0 權	0%
棄權/未投票權數	20,328 權	20,328 權	0.03%

六、選舉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由：改選本公司第十三屆董事及獨立董事。

說明：

- 一、本屆(第十二屆)董事及獨立董事至本(一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任期將屆滿三年；擬於本年度股東常會改選董事(含獨立董事三席)，任期自一一四年七月一日至一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
- 二、本公司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選舉，均應依照公司法第一百九十二條之一所規定之候選人提名制度程序為之，並分別計算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選舉權，由所得選票代表選舉權較多者，分別依序當選。

(一)董事候選人

股東戶名、法人名稱及持有股數	代表人姓名及持有股數	代表人主要學(經)歷
戶號：000000001 中華汽車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持有股數： 32,201,367 股	熊東台 持有股數：0 股	中央大學一般經營管理組 EMBA 中華汽車工業(股)公司副總經理 華擎機械工業(股)公司董事 裕器工業(股)公司董事 中華台亞(股)公司董事長
	曾炯誌 持有股數：0 股	淡江大學機械工程系 江申工業(股)公司董事兼總經理 中華汽車工業(股)公司協理 福州福享汽車工業有限公司董事 廣州恩梯恩裕隆傳動系統有限公司董事 廈門金龍江申車架有限公司董事 襄陽恩梯恩裕隆傳動系統有限公司董事 臺灣區車輛工業同業公會理事
股東戶名、法人名稱及持有股數	代表人姓名及持有股數	代表人主要學(經)歷
戶號：000000002 國瑞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持有股數： 24,178,711 股	簡文基 持有股數：0 股	大同大學工業設計系 國瑞汽車(股)公司董事兼副總經理 臺灣區車輛工業同業公會常務理事 汽車安全協會副理事長 福州福享汽車工業有限公司董事
	何世榮 持有股數：0 股	中央大學一般經營管理組 EMBA 國瑞汽車(股)公司協理 廈門金龍江申車架有限公司董事
	小高 敏 持有股數：0 股	成蹊大學機械工學科 國瑞汽車(股)公司協理

股東戶名、法人名稱及持有股數	代表人姓名及持有股數	代表人主要學(經)歷
戶號：000027321 裕隆經管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持有股數： 10,600 股	楊鴻慶 持有股數：0 股	政治大學企家班 中華汽車工業(股)公司副總經理 協欣金屬工業(股)公司董事長 華擎機械工業(股)公司董事長 友永(股)公司董事長
	陳清棋 持有股數：0 股	中華汽車工業(股)公司協理 友聯車材製造(股)公司董事 友永(股)公司董事 協欣金屬工業(股)公司董事 中華台亞(股)公司董事

(二)獨立董事候選人

股東戶號或身分證字號	姓名	代表人主要學(經)歷
F1○○○○○729	葉德昌 持有股數：0 股	政治大學經濟研究所 嘉裕(股)公司獨立董事 友通資訊(股)公司獨立董事 麥司奇科技(股)公司監察人 上海合晶硅材料(股)公司監事 鄭州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監事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監事
R2○○○○○723	蕭幸金 持有股數：0 股	政治大學會計學博士 台灣中小企業聯合輔導基金會第十三屆董事 國立臺北商業大學副校長 國立臺北商業大學財經學院院長兼會計資訊系教授 國立臺北商業大學會計資訊系系主任
R1○○○○○693	劉宏恩 持有股數：0 股	美國史丹福大學法律科學博士 政治大學法律科際整合研究所副教授 政治大學創新國際學院合聘副教授 財團法人人工智慧法律國際研究基金會兼任研究員 政治大學生醫倫理與醫事法律研究中心主任 衛生福利部藥師懲戒委員會委員 臺灣大學專利及技術移轉權益委員會委員 財團法人馬氏思上文教基金會董事

三、本公司「董事選舉辦法」。(請參閱議事手冊)

四、敬請選舉董事。

五、改選本公司第十三屆董事及獨立董事，由股東戶號 12385 湯竣凱先生為選舉之監票員，本公司工作人員為計票員。

開票及選舉結果：

(一)董事當選名單

股東戶號	戶名	代表人	當選權數
00001	中華汽車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熊東台	70,645,654 權
00001		曾炯誌	68,098,609 權
00002	國瑞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簡文基	66,889,991 權
00002		何世榮	64,559,494 權
00002		小高敏	63,422,449 權
27321	裕隆經管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楊鴻慶	61,293,926 權
27321		陳清棋	60,156,703 權

(二)獨立董事當選名單

身分證字號	姓名	當選權數
F1○○○○○729	葉德昌	59,039,654 權
R2○○○○○723	蕭幸金	57,902,684 權
R1○○○○○693	劉宏恩	55,649,046 權

一、其他議案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由：解除公司法第二〇九條有關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提請核議。

說明：

一、依據公司法第二〇九條規定辦理。

二、本公司董事因實際需要可能同時擔任與本公司營業範圍類同之子公司或其他公司董事，惟此情形係整體經營績效及人才充分運用考量，對公司長期發展非但無損反而有益，應無競業限制之必要。

三、擬請同意解除第十二屆及第十三屆新當選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

四、提請核議。

決議：經表決結果，本案照案通過，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含電子投票權數)共計 62,851,225 權(A)。

票決結果			佔出席股東表 決權數%(B/A)
項目	總權數(B)	電子投票權數	
贊成權數	62,817,050 權	62,790,026 權	99.95%
反對權數	4,278 權	4,278 權	0.01%
無效權數	0 權	0 權	0%
棄權/未投票權數	29,897 權	29,897 權	0.04%

二、臨時動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其他臨時動議後，宣佈散會。

本次股東會無股東提問

三、散會：下午二時三十二分。

主席：熊東台



紀錄：陳一字



會計師查核報告

江申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江申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江申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江申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江申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收入認列

江申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度認列營業收入新台幣1,458,634 仟元，主要銷售產品為汽車車體大樑及木工製品等產品。銷貨收入係投資人及管理階層評估公司財務或業務績效之主要指標，考量收入認列先天具有較高舞弊風險，且管理階層存有達成預期財務目標之壓力，造成收入真實性之風險，對合併財務報表係屬重大。因此，本會計師決定將收入認列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之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瞭解及測試銷貨循環中與收入認列有關之內部控制的有效性；選取樣本執行交易詳細測試並覆核訂單或合約中之收入認列要件確認滿足履約義務，驗證重大條款及條件及核對相關憑證，以確定移轉之商品權利時點之正確性；抽核資產負債表日前後一段時間收入交易之相關憑證，以確定收入認列於適當之時點。

本會計師亦考量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六中有關營業收入揭露的適當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江申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江申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江申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江申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江申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江申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江申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其他

江申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分別出具無保留意見及包含其他事項段之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主管機關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080326041號

金管證六字第0970038990號

黃宇廷

黃宇廷



會計師：

黃建澤

黃建澤



中華民國一十四年三月七日



江蘇中源化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會計報告

民國一〇一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產會計項目	附註	一〇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一〇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1100	流動資產										
111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六.1及十二	\$1,790,232	31	\$1,787,196	31	四、十二	\$-	-	\$60,000	1
117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四及十二	75,481	1	75,072	1	四及六.8	11,588	-	65,408	1
1180	應收帳款淨額	四、六.2及十二	76,938	1	11,299	-	十二	187,055	3	181,639	3
130x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四、六.2、七及十二	176,088	3	218,623	4	十二	72,370	1	74,982	2
1410	存貨	四及六.3	185,182	3	208,580	4	七及十二	32,812	1	27,990	-
1479	預付款項	四	10,421	-	5,585	-	七及十二	77,903	1	76,217	1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四	224,378	4	164,341	3	四及六.12	224,198	4	31,564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2,538,720	43	2,470,696	43	四及十二	2,650	-	51,563	1
								608,576	10	575,914	10
1550	非流動資產										
160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四及六.4	2,704,796	46	2,692,058	47					
178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四及六.5	571,514	10	553,995	10	四及六.12	256,457	5	390,816	7
1840	無形資產	四	7,874	-	6,117	-		772	-	740	-
190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及六.12	2,674	-	2,853	-		257,229	5	391,556	7
15xx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6	30,329	1	26,067	-		865,805	15	967,470	17
	非流動資產合計		3,317,187	57	3,281,090	57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1xx	股本						四及六.7	734,001	12	734,001	12
3100	普通股股本						四及六.7	1,251	-	1,251	-
3200	資本公積						四及六.7				
3300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718,483	12	678,128	12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425,427	8	340,524	6
3350	未分配盈餘							3,397,203	58	3,455,839	60
	保留盈餘合計							4,541,113	78	4,474,491	78
3400	其他權益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86,263)	(5)	(425,427)	(7)
	其他權益合計							(286,263)	(5)	(425,427)	(7)
3xxx	權益總計							4,990,102	85	4,784,316	83
	負債及權益總計							\$5,855,907	100	\$5,751,786	100
1xxx	資產總計		\$5,855,907	100	\$5,751,786	10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陳昭文

經理人：曹炳誌

會計主管：陳一字



江申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項 目	附註	一一三年度		一一二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四、六.8及七	\$1,458,634	100	\$1,598,496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9及七	(1,280,131)	(88)	(1,417,745)	(89)
5900	營業毛利		178,503	12	180,751	11
6000	營業費用	六.9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3,220)	-	(3,195)	-
6200	管理費用		(94,759)	(6)	(88,609)	(6)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5,861)	(2)	(23,554)	(1)
	營業費用合計		(123,840)	(8)	(115,358)	(7)
6900	營業利益		54,663	4	65,393	4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六.10及七				
7100	利息收入		43,572	3	31,865	2
7010	其他收入		2,415	-	1,034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20,102	1	645	-
7050	財務成本		(488)	-	(1,697)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四及六.4	265,531	18	454,939	2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331,132	22	486,786	31
7900	稅前淨利		385,795	26	552,179	35
7950	所得稅費用	四及六.12	(83,631)	(5)	(148,356)	(10)
8200	本期淨利		302,164	21	403,823	25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六.11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8,347	1	(343)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1,669)	-	68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45,654	3	(23,549)	(1)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四及六.4	93,510	5	(61,354)	(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45,842	9	(85,178)	(5)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448,006	30	\$318,645	20
8600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302,164		\$403,823	
87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448,006		\$318,645	
	每股盈餘(元)	四及六.13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4.12		\$5.50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4.11		\$5.5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陳昭文



經理人：曾炯誌



會計主管：陳一字





江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

民國一一年一月一日至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項 目	附註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其他權益項目	權益總額
			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A1	民國一二年一月一日餘額	六.7	3110	3200	3310	3320	3350	3410	3XXX
B1	一一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734,001	\$1,251	\$650,273	\$397,006	\$3,177,804	\$(340,524)	\$4,619,811
B5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27,855)		-
B17	普通股現金股利				27,855		(154,140)		(154,140)
D1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56,482		-
D3	一一年度淨利	六.11					403,823		403,823
D5	一一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275)	(84,903)	(85,178)
Z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六.7	-	-	-	-	403,548	(84,903)	318,645
	民國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734,001	\$1,251	\$678,128	\$340,524	\$3,455,839	\$(425,427)	\$4,784,316
A1	民國一三年一月一日餘額	六.7	\$734,001	\$1,251	\$678,128	\$340,524	\$3,455,839	\$(425,427)	\$4,784,316
B1	一一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40,355)		-
B3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40,355	84,903	(84,903)		-
B5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242,220)		(242,220)
D1	普通股現金股利						302,164		302,164
D3	一一年度淨利	六.11					6,678	139,164	145,842
D5	一一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308,842	139,164	448,006
Z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六.7	-	-	-	-	\$3,397,203	\$(286,263)	\$4,990,102
	民國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734,001	\$1,251	\$718,483	\$425,427	\$3,397,203	\$(286,263)	\$4,990,102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陳昭文



經理人：曾煙誌



會計主管：陳一宇



江申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一年三十一日 至 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項	目	附註	一一三年度	一一二年度	代碼	項	目	附註	一一三年度	一一二年度
AAAA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BBBB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利			\$385,795	\$552,179	B00100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70,000)	(315,000)
A20000	調整項目：					B00200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70,167	255,301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9,582)	(66,360)
A20100	折舊費用(含使用權資產)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23	39
A20200	攤銷費用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	(6)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利益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4,767)	(6,361)
A20900	利息費用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19,513)	(15,494)
A21200	利息收入					B07500	收取之利息			38,771	31,865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					B07600	收取之股利			348,169	651,786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CCCC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293,468	535,770
A23100	處分投資利益					C00100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A23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C00200	短期借款增加			80,000	220,000
A29900	存貨跌價及呆滯(回升利益)損失					C01700	短期借款減少			(140,000)	(230,000)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C03000	償還長期借款			(51,563)	(17,187)
A31130	應收票據及帳款(增加)減少					C031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113	189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減少					C04020	存入保證金減少			(81)	(80)
A31200	存貨減少					C04500	租賃現金償還			-	(207)
A31230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CCCC	發放現金股利			(242,220)	(154,140)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					DDDD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出			(353,751)	(181,425)
A32125	合約負債(減少)增加					E00100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43,788	(23,549)
A32130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E00200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3,036	437,124
A32150	應付帳款減少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787,196	1,350,072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790,232	\$1,787,196
A32180	其他應付款增加								六.1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減少										
A32240	淨確定福利資產增加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A33300	支付之利息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陳昭文

經理人：曾炯誌

會計主管：陳一字



會計師查核報告

江申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江申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江申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江申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江申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收入認列

江申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度認列營業收入新台幣1,458,634仟元，主要銷售產品為汽車車體大樑及木工製品等產品。銷貨收入係投資人及管理階層評估公司財務或業務績效之主要指標，考量收入認列先天具有較高舞弊風險，且管理階層存有達成預期財務目標之壓力，造成收入真實性之風險，對個體財務報表係屬重大。因此，本會計師決定將收入認列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之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瞭解及測試銷貨循環中與收入認列有關之內部控制的有效性；選取樣本執行交易詳細測試並覆核訂單或合約中之收入認列要件確認滿足履約義務，驗證重大條款及條件及核對相關憑證，以確定移轉之商品權利時點之正確性；抽核資產負債表日前後一段時間收入交易之相關憑證，以確定收入認列於適當之時點。

本會計師亦考量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六中有關營業收入揭露的適當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江申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江申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江申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江申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江申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江申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江申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主管機關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1080326041號

金管證六字第0970038990號

黃宇廷

黃宇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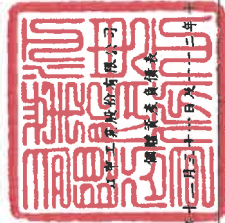
會計師：

黃建澤

黃建澤



中華民國一一四年三月七日



民國一〇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資 產			負 債 及 權 益			一 一 三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一 二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一 三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一 二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代 碼	會 計 項 目	附 註	金 額	%	代 碼	會 計 項 目	附 註	金 額	%	代 碼	會 計 項 目	附 註	金 額	%	代 碼	會 計 項 目	附 註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六.1及十二	\$243,176	5	2100	短期借款	四及十二	\$34,916	1									\$60,000	1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四及十二	75,481	1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四及六.8	75,072	1				11,588	-				65,408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四、六.2及十二	76,938	1		應付票據	十二	11,299	-	2150	應付票據	十二	187,055	3				181,639	3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四、六.2、七及十二	176,088	3		應付帳款	十二	218,623	4	2170	應付帳款	十二	72,370	1				74,982	2
130x	存貨	四及六.3	185,182	3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及十二	208,580	4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及十二	32,812	1				27,990	-
1410	預付款項	四	10,421	-		其他應付款	七及十二	5,585	-	2219	其他應付款	七及十二	77,903	1				76,217	1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四	82,575	2		本期所得稅負債	四及六.12	1,874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四及六.12	224,198	4				31,564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849,861	15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借款	四及十二	555,949	10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借款	四及十二	-	-				51,563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其他流動負債		2,650	-				6,075	-
	非流動資產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流動負債合計		608,576	10				575,438	10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四及六.4	4,393,655	75				4,606,329	80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四及六.5	571,514	10				553,995	10										
1780	無形資產	四	7,874	-				6,117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及六.12	2,674	-				2,853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四及六.12	256,457	5				390,816	7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6	30,329	-				26,067	-	2645	存入保證金		772	-				740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5,006,046	85				5,195,361	90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257,229	5				391,556	7
										2xxx	負債總計		865,805	15				966,994	17
權益																			
	股本				3100	股本													
	普通股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734,001	12				734,001	12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1,251	-				1,251	-
	保留盈餘				3300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718,483	12				678,128	12
	特別盈餘公積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425,427	8				340,524	6
	未分配盈餘				3350	未分配盈餘							3,397,203	58				3,455,839	60
	保留盈餘合計					保留盈餘合計							4,541,113	78				4,474,491	78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86,263)	(5)				(425,427)	(7)
	其他權益合計					其他權益合計							(286,263)	(5)				(425,427)	(7)
	權益總計				3xxx	權益總計							4,990,102	85				4,784,316	83
	負債及權益總計					負債及權益總計							\$5,855,907	100				\$5,751,310	100
1xxx	資產總計		\$5,855,907	100				\$5,751,310	100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陳昭文

經理人：曾炯誌

會計主管：陳一宇





民國一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項 目	附註	一一三年度		一一二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四、六.8及七	\$1,458,634	100	\$1,598,496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9及七	(1,280,131)	(88)	(1,417,745)	(89)
5900	營業毛利		178,503	12	180,751	11
6000	營業費用	六.9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3,220)	-	(3,195)	-
6200	管理費用		(94,403)	(6)	(88,403)	(6)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5,861)	(2)	(23,554)	(1)
	營業費用合計		(123,484)	(8)	(115,152)	(7)
6900	營業利益		55,019	4	65,599	4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六.10及七				
7100	利息收入		9,742	1	996	-
7010	其他收入		1,925	-	1,034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20,101	1	639	-
7050	財務成本		(488)	-	(1,697)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四及六.4	299,496	20	485,608	3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330,776	22	486,580	30
7900	稅前淨利		385,795	26	552,179	34
7950	所得稅費用	四及六.12	(83,631)	(5)	(148,356)	(9)
8200	本期淨利		302,164	21	403,823	25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六.11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8,347	1	(343)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1,669)	-	68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					
	綜合損益之份額-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四及六.4	139,164	9	(84,903)	(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45,842	10	(85,178)	(5)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448,006	31	\$318,645	20
	每股盈餘(元)	四及六.13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4.12		\$5.50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4.11		\$5.50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陳昭文



經理人：曾烟誌



會計主管：陳一宇





民國一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項 目	股本	資本公積	保 留 盈 餘			其他權益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 換差額	權益總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A1	民國一十二年一月一日餘額	3110	3200	3310	3320	3350	3410	3XXX
B1	一一一一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734,001	\$1,251	\$650,273	\$397,006	\$3,177,804	\$(340,524)	\$4,619,811
B5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27,855		(27,855)		-
B17	普通股現金股利					(154,140)		(154,140)
D1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56,482)	56,482		-
D3	一一二一年度淨利					403,823		403,823
D5	一一二一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275)	(84,903)	(85,178)
Z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403,548	(84,903)	318,645
	民國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734,001	\$1,251	\$678,128	\$340,524	\$3,455,839	\$(425,427)	\$4,784,316
A1	民國一十三年一月一日餘額	\$734,001	\$1,251	\$678,128	\$340,524	\$3,455,839	\$(425,427)	\$4,784,316
B1	一一二一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40,355		(40,355)		-
B3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84,903	(84,903)		-
B5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242,220)		(242,220)
D1	普通股現金股利					302,164		302,164
D3	一一三一年度淨利					6,678	139,164	145,842
D5	一一三一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308,842	139,164	448,006
Z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3,397,203	\$(286,263)	\$4,990,102
	民國一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734,001	\$1,251	\$718,483	\$425,427	\$3,397,203	\$(286,263)	\$4,990,102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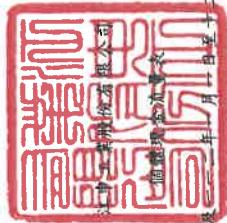
董事長：陳昭文



經理人：曾炯誌



會計主管：陳一字



民國一〇一三年度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現金流量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一一三年度		一一二年度		附註		一一三年度		一一二年度	
代碼	項	目	附註	一一三年度	一一二年度	代碼	項	目	附註	一一三年度	一一二年度
AAAA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BBBB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利			\$385,795	\$552,179	B00100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70,000)	(315,000)
A20000	調整項目：					B00200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70,167	255,301
A20010	收益費用(含使用權資產)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9,582)	(66,360)
A20100	折舊費用			74,163	62,766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23	39
A20200	攤銷費用			3,010	2,274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	(6)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利益			(385)	(68)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4,767)	(6,361)
A20900	利息費用			488	1,697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19,513)	(15,494)
A21200	利息收入			(9,742)	(996)	B07500	收取之利息			4,941	996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			(299,496)	(485,608)	B07600	收取之股利			586,381	80,200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452	(39)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497,850	(66,685)
A23100	處分投資利益			(191)	(301)	CCCC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A29900	存貨跌價及呆滯(回升)損失			(898)	2,820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80,000	220,000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140,000)	(230,000)
A31130	應收票據及帳款(增加)減少			(65,639)	27,832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51,563)	(17,187)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減少			42,535	38,242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113	189
A31200	存貨減少			24,296	118,845	C03100	存入保證金減少			(81)	(80)
A31230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4,836)	385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	(207)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			395	8,326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242,220)	(154,140)
A32125	合約負債(減少)增加			(53,820)	910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53,751)	(181,425)
A32130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5,416	(59,572)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208,260	(65,010)
A32150	應付帳款減少			(2,612)	(21,250)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4,916	99,926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4,822	(8,296)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1	\$243,176	\$34,916
A32180	其他應付款增加			2,830	1,276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減少			(3,425)	(12,745)						
A32240	淨確定福利資產增加			(218)	(257)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02,940	228,420						
A33300	支付之利息			(591)	(1,685)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38,188)	(43,635)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64,161	183,100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陳昭文

經理人：曾炳誌

會計主管：陳一宇



「公司章程」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正後條文	現行條文
第三條 本公司設總公司於中華民國桃園市，必要時經董事會之決議得在國內外設立分公司。	第三條 本公司設總公司於中華民國桃園市必要時經董事會之決議得在國內外設立分公司。
第七條 本公司股票概為記名式，應編號及由代表公司之董事簽名或蓋章，經依法簽證後發行，發行之記名式股份得免印製股票，但應洽證券集中保管事業機構登錄。	第七條 本公司股票概為記名式由董事三人以上簽名蓋章，經依法簽證後發行，發行之記名式股份得免印製股票，但應洽證券集中保管事業機構登錄。
第九條 股東會分常會及臨時會二種，常會每年至少召開一次，於每會計年度終結後六個月內由董事會依法召開之。臨時會於必要時依法召集之。 股東會召開時，得以視訊會議或其他經中央主管機關公告之方式為之。	第九條 股東會分常會及臨時會二種，常會每年召開一次，於每會計年度終結後六個月內依法召開之。臨時會於必要時依法召集之。股東會召開時，如遇不可抗力等情事，得以視訊會議或其他經中央主管機關公告之方式為之。
第十一條 本公司各股東，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每股有一表決權。	第十一條 本公司股東每股有一表決權，但有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九條規定之情事者無表決權。
第十四條 一、董事會由董事組織，由過三分之二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超過二分之一之同意互選董事長一人，並得依同一方式互選副董事長一人，董事長對內為股東會及董事會主席，對外代表本公司。	第十四條 一、董事會由董事組織，由過三分之二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超過二分之一之同意互選董事長一人，對外代表本公司。
第十五條 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副董事長代理之，副董事長亦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其代理依公司法第二百零八條規定辦理。	第十五條 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其代理依公司法第二百零八條規定辦理。
第二十條 本公司年度扣除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本期稅前淨利，應按下列方式分派之： (1) 不高於百分之一為董事酬勞； (2) 不低於百分之零點一為員工酬勞，其中	第二十條 本公司年度扣除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本期稅前淨利，按下列方式分派之： (1) 不高於百分之一為董事酬勞； (2) 不低於百分之零點一為員工酬勞；

修正後條文	現行條文
<u>分派予基層員工之員工酬勞不低於百分之零點零五；</u> 但如有累積虧損，應預先保留彌補虧損數額，再依前項比例予以分派。前項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為之，董事酬勞僅得以現金為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本期稅後淨利，於彌補累積虧損後，應先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及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轉回特別盈餘公積，<u>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u> 以下略。	但如有累積虧損，應預先保留彌補虧損數額，再依前兩項比例予以分派。前項員工酬勞<u>得</u>以股票或現金為之，董事酬勞僅得以現金為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本期稅後淨利，於彌補累積虧損後，應先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及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轉回特別盈餘公積。 以下略。
第廿一條 本章程<u>如有未盡事宜，</u>悉依照公司法之規定辦理。	第廿一條 本章程未盡事宜悉依照公司法之規定辦理。
第廿二條 <u>本章程第四十三次修正於民國一一四年五月二十六日。</u>	第廿二條 (刪除)